

# 盘锦市财政局文件

盘财会〔2018〕130号

---

## 关于印发盘锦市贯彻实施 政府会计制度工作方案的通知

市直各部门，各县区、经济区财政局：

为推进《政府会计制度》的贯彻实施工作，特制定《盘锦市贯彻实施政府会计制度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 盘锦市贯彻实施政府会计制度工作方案

为了适应权责发生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改革需要，规范行政事业单位会计核算，提高会计信息质量，财政部制发了《政府会计制度—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科目和报表》（财会〔2017〕25号），2019年1月1日起将正式施行。为切实做好制度的贯彻实施工作，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 一、工作目标

以各级财政部门分级组织《政府会计制度》的宣传培训为抓手，使行政事业单位财会人员全面了解政府会计改革的背景、重要意义，深刻理解“财务会计和预算会计适度分离并相互衔接”的会计核算模式，全面树立权责发生制理念。以组织《政府会计制度》培训作为推力，推动《政府会计制度》全面落地，实现各类行政事业单位的会计统一标准，夯实部门和单位编制权责发生制财务报告和全面反映运行成本，并同时反映预算执行情况的核算基础，全面提高我市行政事业单位内部管理水平 and 政府会计信息质量。

## 二、组织领导

成立《政府会计制度》贯彻实施工作协调领导小组，加强工作的组织领导。协调领导小组负责全市《政府会计制度》贯

彻实施的组织协调、督导落实等工作。协调领导小组组长由市财政局副局长李晓辉担任，成员由预算科（税政科）、国库科、行政事业资产管理科、行政政法科、教科文科、经济建设科、农业科、社会保障科、企业科、流通科、债务金融科、债务管理科、会计科等相关科室负责人组成（详见附件）。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会计科，负责日常业务的组织实施、宣传培训、沟通协调及相关工作。

### **三、工作安排**

#### **（一）制定工作方案，明确工作措施**

6月初，市财政局制发《盘锦市贯彻实施〈政府会计制度〉工作方案》，明确工作目标、组织领导、工作安排、工作要求等内容，保证《政府会计制度》贯彻实施工作在全市范围内有组织、有计划、有步骤全面开展。各县区、经济区财政部门，市直各部门（单位）要充分认识此项工作的重要性，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方案，明确目标，落实责任。指导督促本地区、本部门所属行政事业单位做好《政府会计制度》的宣传培训和按期执行。

#### **（二）广泛开展宣传，营造实施氛围**

6月初，市财政局在盘锦市财政局网站—“会计之家”下增设子栏目《政府会计制度》宣传专栏，上传政府会计制度改革前后有关准则制度的文件和《政府会计制度》修订的背景、重要意义等资料，并在今后一段时期发布《政府会计制度》贯彻

执行中的典型案例和经验做法，供行政事业单位学习借鉴。积极引导行政事业单位财会人员准确理解和有效执行《政府会计制度》。

### （三）分级动员培训，做到动员培训“全覆盖”

市财政局负责组织全市财政系统、市直各部门（单位）的动员培训，督促指导各县区、经济区财政部门，市直各部门开展培训工作，帮助推荐提供师资。7月中、下旬，市财政局举办全市《政府会计制度》师资培训班，对全市贯彻实施工作进行动员部署，并对各县区、经济区财政部门会计管理机构负责人、市直一级预算单位财务负责人与业务骨干进行系统业务培训；各县区、经济区财政部门负责组织本地区、本部门所属行政事业单位贯彻实施工作的动员培训，确保《政府会计制度》如期执行和全面落地，确保新旧制度平稳过渡，确保2019年1月1日《政府会计制度》全面顺利实施。

## 四、工作要求

做好《政府会计制度》的贯彻实施，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建立完善现代财政制度的重要举措。各县区、经济区财政部门，市直各部门（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进一步增强使命感和责任感，把《政府会计制度》的贯彻实施作为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的重点工作来抓，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精心组织、扎实准备、周密部署，确保《政府会计制度》全面落地。

### （一）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工作责任

各县区、经济区财政部门应成立组织协调领导机构，研究制定详细的工作方案，加强统筹规划和协调指导，明确工作职责，将各项工作落实到具体部门和专人负责，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扎实组织和推进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各部门（单位）是《政府会计制度》的具体执行者，是实施工作的责任主体。各部门要充分发挥主管部门作用和优势，切实组织做好本部门、本系统的贯彻实施工作。各单位要强化单位负责人的第一责任人意识，制定详细的实施工作方案，明确目标和时间安排，落实责任，确保认识到位、组织到位、人员到位、工作到位。

## （二）采取有效措施，抓好培训学习

各县区、经济区财政部门要加大培训力度，确保培训“全覆盖”、“无死角”。各部门、各单位要增强学习的主动性和自觉性，要把培训学习《政府会计制度》纳入单位财务人员年度培训计划，实现对所属单位负责人和会计人员的普及型培训，确保单位相关人员准确理解《政府会计制度》出台背景、制定原则、主要创新变化和新旧衔接要求等，为《政府会计制度》的贯彻执行奠定坚实基础。

## （三）强化服务指导，解决实际问题

各县区、经济区财政部门，市直各部门（单位）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加大服务力度，指导所属单位根据《政府会计制度》扎实做好会计制度完善、资产清查处理、会计科目新旧转换、会计信息系统调整改造等前期准备工作，同时密切跟踪

《政府会计制度》实施情况，解决在实施中遇到的具体问题，确保《政府会计制度》顺利实施和规范执行。

附件

## 《政府会计制度》 贯彻实施工作协调领导小组

组	长	李晓辉	市财政局副局长
成	员	苏雨泉	市财政局预算科科长
		索宝光	市财政局税政科科长
		吕守艳	市财政局国库科科长
		吉莹	市财政局行政事业资产管理科科长
		宋玉	市财政局行政政法科科长
		勾春桥	市财政局教科文科科长
		李元鹏	市财政局经济建设科科长
		王忠良	市财政局农业科科长
		穆岩	市财政局社会保障科科长
		李素英	市财政局企业科科长
		赵健明	市财政局流通科科长
		于鑫	市财政局债务金融科科长
		吴广	市财政局债务管理科副科长
		王凤云	市财政局会计科科长
办公室主任		王凤云	市财政局会计科科长
办公室成员		冯淼	市财政局会计科科员

